**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办公室商用密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LZC-CS-2020-10231 )

采购单位：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办公室

采购机构：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备案单位：杭州市临安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地 址：临安区行政服务中心B座4楼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受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办公室（以下简称“临安区委办”）的委托，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就以下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办公室商用密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启动竞争性磋商，现欢迎有供货能力的合格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编号：**LZC-CS-2020-10231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上限价 | 备注 |
| 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办公室商用密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1批 | 85万 | 详见采购需求 |

**三**、**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谢绝联合体磋商。

**四、磋商报名**

**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报名。**

**《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位置：“首页-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http://www.zjzfcg.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_=2018-03-30 11:40:47）。**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公告附件中免费下载，下载地址：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zfcg.czt.zj.gov.cn/)）；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hzctc.cn/Index/Home>）；

临安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linan.gov.cn/col/col1366369/>)

**（注：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报名成功后才视作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未进行报名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六、磋商保证金**：无

**七、磋商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磋商响应方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磋商响应方抓紧时间办理。**

**3.磋商响应方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电子投标具体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pdf](file:///C:\\Users\\Gao\\Documents\\WeChat%20Files\\hawer122\\FileStorage\\File\\2019-06\\电子化投标操作指南.pdf)”。**

**八、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于2020年11月6日 9:00磋商响应截止。**

磋商响应方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九、业务咨询：**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操作执行岗联系人：杨颖

联系电话：0571-23616011 传真：0571-23616016

质疑答复联系人：张晨 联系电话：0571-23616016

采购单位联系人：叶峻 联系电话：13868038791

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2020年10月26日

**第二章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及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办公室商用密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 2 | 投标保证金应按《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 |
| 3 | 答疑与澄清：磋商响应供应商如认为磋商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机构或采购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机构提出书面质疑，逾期不再受理。 |
| 4 |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1月6日9时00分 |
| 5 | 开标时间、地点：2020年11月6日9时00分。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无须参加现场开标 |
| 6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目前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均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磋商响应方务必按时自行解密，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者作无效响应处理。** |
| 7 | **磋商响应文件的接受：磋商响应方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投标人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二部分“投标文件的编制”第八点“备份投标文件”。** |
| 8 | 评审结果公示：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中标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无异议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
| 9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0 | 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采购需求。 |
| 11 |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12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保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磋商响应方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13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响应方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4、凡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临安区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联系方式见附表（政府采购融资畅通工程金融机构联系信息表）。 |
| 14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90天 |
| 15 | 解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文件中采购项目的谈判、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2.“磋商响应方”系指向采购机构提交磋商文件的单位。

3、“采购人” 系指委托采购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5.“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磋商响应方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磋商委托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资料包括：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如委托的，还需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注：磋商响应方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可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见第六部分）。

（四）磋商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其他规定的除外）。

（五）特别说明：

1.磋商响应方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磋商响应方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磋商响应方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质疑

质疑应当采用加盖磋商响应方公章的书面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否则，采购机构将不予受理。

（七）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磋商响应方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磋商响应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提出。交易中心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

**磋商响应文件分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均为资格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其中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资格文件（不含报价）：**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磋商响应方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6）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7）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 (或其它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8）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9）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10）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资信及商务内容的基本格式要求，磋商响应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2.技术及商务文件（不含报价）：**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3）磋商响应方（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完整的合同复印件）

（4）针对本项目实施的具体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项目组人员情况、进度管理、过程管理、文档管理及项目经理、专业技术人员明确等内容。）

（5）详细阐述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实施方案、沟通反馈机制、相关培训方案等相关内容）。

（6）培训能力、服务机制以及服务保障

（7）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

（8）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保密保障措施以及质量控制管理制度。

（9）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其它活动配合措施。

（10）磋商响应方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11）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认证服务资质等。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技术响应内容的基本格式要求，供参考，磋商响应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补充、细化、优化。**

3.报价文件：

（1）报价一览表

（2）报价明细清单

（3）小微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资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相关资料（如有）

（4）采购文件要求的或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4.资格后审等所需原件包括下列内容：（若有）

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材料。

为便于专家评审：a、以上资格后审、资信评审而要求磋商响应方提供企业资料原件的，磋商响应方应另袋单独密封包装在一个袋内；b、以上原件采购文件若要求提供复印件的仍需将复印件装订进磋商文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响应方与采购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磋商响应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磋商响应报价**

1.磋商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2.磋商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截止日起90天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磋商保证金（若有）**

1.磋商响应方须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汇票、电汇、支票等非现金方式。

3.保证金不计息。

4.保证金的交付时间以专户实际收到交纳资金为准。

5.磋商响应方在交纳磋商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注明用途和项目编号，以便查实核对。

6. 磋商响应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磋商响应方在磋商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2）磋商响应方在磋商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磋商响应方无故放弃或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单位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磋商程序的

7.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未成交人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凭鉴证合同退还。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磋商响应方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八）备份投标文件**

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科技大道4398号B座4楼B448办公室；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签收人：杨颖， 联系电话：18768193991）。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三、磋商会议**

**（一）组织开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磋商响应方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磋商响应方如不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开标会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响应方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磋商响应方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2.1投标截止时间后，磋商响应方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2.2.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2.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2.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2.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1、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目前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磋商响应方须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

**3.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3.1若个别磋商响应方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成功的磋商响应方不足三家的，本项目流标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2若因政采云平台原因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交易中心将情况上报行业监管部门同意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磋商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磋商响应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磋商响应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磋商响应方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磋商响应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磋商响应方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磋商响应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磋商响应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磋商响应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磋商响应方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磋商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磋商响应方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响应方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磋商响应方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磋商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磋商响应方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磋商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方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磋商响应方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磋商响应方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磋商响应方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磋商响应方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磋商响应方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磋商响应方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四、评审**

**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五、定标**

（一）确定成交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人。

1.评审结束，评审报告经采购人确认后，将采购结果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进行7个工作日的预成交公示。

2.采购人对评审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有磋商响应方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成交人。

（二）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后，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三）质疑和投诉：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本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六、****合同授予**

1.成交人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

2.成交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磋商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七、货款的结算**

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八、其它**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http://baike.baidu.com/view/2183629.htm" \t "_blank)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http://baike.baidu.com/view/2292396.htm" \t "_blank)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成交、成交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向评审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二）成交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五）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成交、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成交、成交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第一条** 评审（磋商）按下列程序进行：

（一）依法组建评审（磋商）委员会；

（二）评审前准备；

（三）资格审查；

（四）技术标评审；

（五）报价评审

（六）完成评审报告。

**第二条** 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以上（含）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审委员会（磋商小组），负责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政府采购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第三条**  评审委员会（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响应方接触。

**第四条** **本项目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价格磋商。其中资信和技术分占80%，报价分占20%。**

**第五条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所有磋商响应方以总分由高到低推荐前两名为成交候选人，有效磋商响应方不足五家，推荐第一名为预成交供应商，有效磋商响应方大于5家（含），推荐前两名为预成交供应商，并进行采购结果公示。**

* **资信及商务、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 |
| 评分要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投标方案响应程度 | 方案（包括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包括所投标方案中使用产品的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证明材料等），是否能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最高20分，技术指标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0-20 |
| 针对临安区委办公室商用密码应用体系的顶层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商用密码服务体系理论设计、建设思路设计、业务应用系统接入分析设计），是否符合实际应用需求，以及今后扩展的需要，是否具有独到的优势，根据响应方提供的设计方案综合打分。 | 0-8 |
| 针对本项目涉及的业务系统，进行密码需求分析，阐述商用密码体系在每个业务系统中实现的具体功能，是否独有独到之处，根据响应方提供的设计方案综合打分。 | 0-6 |
| 项目实  施方案 | 根据响应方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安全性和可操作性，以及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综合打分。 | 0-5 |
| 项目组实施人员专业素质、技术能力、专业分布、经验等情况、是否具有类似项目建设经验、是否具有密码理论科研经验等由评标委员会酌情打分（提供项目组人员资质证书、工作履历、社保证明等相关资料）。 | 0-5 |
| 售后服务保障能力 | 有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范围、响应时间、服务人员安排、一般问题解决措施、培训方案等，根据方案综合打分，最高得5分。 | 0-5 |
| 提供项目的维护周期以及维护服务内容，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2分。 | 0-2 |
| 提供产品三年质保与免费升级，超过3年的每一年加1分，最高得2分。 | 0-2 |
| 根据响应方提供的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 0-2 |
| 应急处  置方案 | 根据响应方提出的应对紧急情况的处置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综合比较打分。 | 0-3 |
| 响应方提供的备品备件的充足与否以及维修备件的承诺程度。 | 0-2 |
| 响应方资信 | 响应方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的得1分；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得1分（需提供证明文件）**。** | 0-2 |
| 响应方设有独立办事机构的得1分，与高校设有共建密码实验室的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0-3 |
| 响应方或响应方承担的项目获得过国家级表彰（奖项）的1个得3分，省（部）级表彰（奖项）的1个得2分，市级表彰（奖项）的1个得1分，该项目最高5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0-5 |
| 响应方具有近三年类似密码体系建设经验案例的每个得2分，最高8分（须提供合同及验收单复印件）。 | 0-8 |
| 投标文件  编制情况 | 相关资料的提供情况，是否真实、完整、清晰、有序、合理；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编制完整、格式规范、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是否与采购文件的评分要点准确设置关联点、文本图片清晰、内容无前后矛盾，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0-2 |

**备注：1、为方便专家评审，请各供应商将本表编入磋商响应文件，并置于磋商响应文件目录之前。**

**2、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均须编入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无须提供纸质材料，未按要求编入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该项评审不得分。**

**第六条 评审步骤**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磋商响应方因自身原因解密失败的且未提供备份文件的；**

2）磋商响应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3）磋商响应方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未装订或活页装订、正副本标书数量不足的、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4）磋商响应文件内容虚假的；

5）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磋商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辩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7）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不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8）磋商响应方拒绝按采购文件修正原则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正的；

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在技术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需求的响应方案；

2）与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磋商响应文件

3）不响应或者擅自改变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磋商响应方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方案的。

**3、最终报价**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评分，并根据磋商响应方的方案、企业综合能力、对项目的投入等方面进行磋商和综合评审，同时告知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填写最终报价。待所有供应商填写完毕最终报价并上交主持人后，主持人当众宣布各磋商供应商技术资信评审得分，然后宣读各磋商供应商最终报价。**

**4、报价计算**

1）全部报价中，超过项目上限价的报价无效。

2）以全部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各磋商响应方的最终报价分统一按照[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的计算公式计算。

3）如得分相同，最终报价低者为中标供应商；如得分且最终报价相联同的，技术性能得分高者为成交供应商。

4）报价包括所选设备材料制造、运输、安装、土建、调试、税金及保修期间的维修等费用。

**重要提示：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磋商响应方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方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响应方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错误修正**

报价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正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磋商响应方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磋商响应方具有约束作用。如果磋商响应方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磋商响应将作为无效处理。

**5、在报价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以赠送方式的报价；

2）最终报价超出上限价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磋商将被视为无效，但经磋商小组认定属于磋商响应方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磋商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

**第七条 磋商内容的保密**

1）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成交结果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磋商响应方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磋商响应方对采购机构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第八条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磋商小组将对磋商响应方进行询标，并要求磋商响应方作书面澄清；磋商响应方的书面澄清，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密码是网络安全的核心技术和基础支撑，是网络空间安全的DNA，运用国产密码算法、技术保障临安区委办公室的各业务信息系统安全将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依据《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金融和重要领域密码应用与创新发展工作规划(2018-2022年)》（厅字〔2018〕36号）、《浙江省密码应用与创新发展实施方案》（浙密组发〔2019〕1号）等相关法律、文件要求，政府投资的信息化建设所使用的密码技术、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要求的国密产品、技术的密码产品，而基于国密标准的密码服务体系建设是否科学严密直接决定了整个临安区党政网络安全和信息系统安全。

二、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对整个临安区党政务系统各类业务系统的前期调研，规划符合临安区委办和临安区卫计局业务系统应用需求的密码服务体系，完成密码应用的顶层设计。临安区密码体系建设采取“一次设计、多次实施”的方案。本次建设，初步满足使用国产密码技术保障临安区委办信息办公系统和临安区卫计局检验系统安全的要求，并为今后的密码应用预留了扩展条件。

三、建设内容

通过密码体系顶层的设计，搭建一套符合密码技术规范的密码服务体系，实现部分密码功能在业务系统中的应用，预留密码功能扩展及冗余扩展条件。

（一）通过对临安区委办的密码应用需求调研、梳理，完成密码应用体系的顶层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商用密码服务体系理论设计、建设思路设计、业务应用系统接入及对接分析设计），符合业务的实际应用需求；

（二）依据顶层设计，搭建商用密码服务体系的基础架构，整合原临安区委办的密码应用，建设独立于业务系统的商用密码体系，为业务系统提供相应的商用密码基础服务功能；

（三）本次项目将商用密码服务体系与临安区委办批示督查系统、公文收发系统和临安区卫计局检验检疫系统对接，完成基础的密码服务功能在业务系统中的运用（详见技术要求），使用国产密码技术保障信息系统的安全；

（四）预留其他业务系统、密码应用、省市密码应用监督管理系统等对接接口，便于再建密码应用扩展。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名称 | 说明 |
| 1 | 商用密码  服务体系 | 商用密码基础功能 | 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多维安全认证、证书互通、证书管理、密钥管理、数字签名、时间戳、电子签章、验签等基础密码功能，提供相应的接口 |
| 国密网关 | 国产 |
| 2 | 数字证书 | 包括网关证书、客户端证书、组织机构证书 | 符合国密要求的数字证书，包含3年使用费 |
| 3 | 业务系统接入及应用改造 | 临安区委办批示督查系统、公文收发系统；临安区卫计局检验检疫系统 | 业务系统对接、密码应用改造 |
| 4 | 项目集成 | / | / |

四、主要技术要求

（一）系统采用的密码算法

信息安全系统的安全性首先来自于其所选择的密码算法的安全性，密码算法的安全性是信息安全系统安全的基石，决定了该信息安全系统的安全强度。目前信息安全系统安全解决方案中常用的算法包括对称算法、非对称算法、杂凑算法等，采用何种密码算法对信息安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商用密码服务平台”须按国家要求，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可的SM2、SM3、SM4等标准算法，同时兼容RSA、ECC等国际主流算法。

（二）遵循标准及规范（不限于）

GM/T 0002-2012《SM4分组密码算法》

GM/T 0003-2012《SM2椭圆曲线公钥密码算法》

GM/T 0004-2012《SM3密码杂凑算法》

GM/T 0005-2012《随机性检测规范》

GM/T 0028-2014《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

GM/T 0054-2018《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

（三）本期建设的“商用密码服务体系”应具备的功能

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情况，对临安区委办公室商用密码应用体系进行完整的顶层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商用密码服务体系理论设计、建设思路设计、业务应用系统接入及对接分析设计。

商用密码顶层设计中，还应当考虑本次项目建设应当具备的主要技术功能：

1、整合原有资源，建立统一的身份认证管理平台，统一管理用户数字证书；

2、使用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的国产密码算法，保证密码算法的强度和安全性；

3、商用密码服务体系的建设应具备良好的扩展性和高可用性；

4、商用密码服务体系集成符合国密密码管理局技术要求的密码技术功能（详见技术指标）；

5、提供PDF版式文档的电子签名、签章、时间戳、密文存储功能，可支持OFD版式文档格式；在SSL VPN、IPSEC VPN安全通信等支撑技术的基础上，“商用密码服务体系”为用户提供密码服务和管理两方面的功能和服务。

1、商用密码服务方面的功能

（1）多维认证方式：为接入系统提供SM2等算法数字证书的认证、短信验证码验证等多种验证方式。

（2）数字证书的互联互通：提供不同证书登录一个系统及同一证书登录不同系统的认证服务。

（3）数字签名：提供符合电子签名法、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密码技术要求的签名服务。支持抗量子攻击的数字签名技术，并基于该技术实现强安全性的身份认证机制。

（4）电子签章：提供符合《电子签名法》要求的电子签章，保障签章的法律效力。

（5）验签、样章：提供符合国密标准的验签功能，支持对接第三方验签平台。

（6）数据加解密：可扩展数据加解密功能。通过SM4对称密码算法对业务系统敏感数据进行密码运算，保障业务系统数据安全存储，防止未经授权的非法操作获取业务系统的敏感数据。

（7）其他密码功能接口：预留业务系统对接接口及密码应用接口，便于商用密码应用扩展。

2、管理方面的功能包括：

应用系统管理：对与平台对接的应用系统的管理；

密钥管理：对用户、组织在数字签名、数据加解密中使用密钥（如签名公钥，密钥分量）的管理；

用户管理：对平台用户的管理；

日志管理：对系统运行过程中的行为日志进行记录和管理；提供统一的验签服务接口达到以下功能及技术要求：

（1） 验签接口符合GM/T 0018-2012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中的接口规定，同时可支持没有预处理的签名消息（包含签名者ID和明文信息）验签；

（2）算法：商用密码服务平台签名、验签，使用国产密码算法SM2。

本项目对接的应用系统具体密码功能的运用：

本项目选择批示督查系统、公文收发系统、检验检疫系统进行对接，实现部分密码功能。

批示督查系统、公文收发系统在登陆环节可根据业务系统需要，多种登录方式，以及多因子登录方式。政务服务网统一登录，业务系统根据权限自动登录，使用传统口令账号方式的，应当使用密码技术进行加固；在业务系统的操作行为中，加入行为签名；对处理结果的PDF、OFD等版式文件，加入电子签章。

检验检疫系统在登陆环节可根据业务系统需要，选择多种登录方式，以及多因子登录方式，使用传统口令账号方式的，应当使用密码技术进行加固；在检验检疫报告环节，对处理结果的PDF、OFD等版式文件，加入电子签章，达到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中5级标准的密码应用要求。

五、主要功能技术指标

（一）商用密码服务体系主要技术指标

|  |  |  |  |
| --- | --- | --- | --- |
| 指标项 | | | 技术规格要求 |
| 总体要求 | | | 商用密码服务体系为软硬件一体化设计 |
| 密码组件应具有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
| 软件平台系统具有产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取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服务：3年质保 |
| **商用密码服务体系主要功能（1套）** | | | |
| 指标项 | | | 技术规格要求 |
| 架构要求 | | 总体架构 | 系统模块化建设，采用微服务架构，可支持服务编排（容器）。 |
| 系统提供以组件化的微服务方式实现，每个微服务都为可独立替换和升级的单元，并采用轻量级的异步去中心化协议通信 |
| 系统内各服务可实现水平横向拓展，可以根据业务需求调整系统内的服务，以提供足够并发能力和高度的可用性 |
| 算法及遵循的标准 | 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规定的国产密码算法（SM2、SM3、SM4等），  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技术标准 |
| 兼容RSA、AES、ECC等国际通用算法 |
| 国产化  兼容性 | 实现在国产麒麟操作系统、达梦数据库中的应用 |
| 高可用 | 任意1台物理节点的损坏不影响业务系统正常运行，不影响数据正常访问，确保业务连续性 |
| 接入规范 | 验签接口符合GM/T 0018-2012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中的接口规定，同时可支持没有预处理的签名消息（包含签名者ID和明文信息）验签 |
| 提供系统的跨语言以及接入能力，商用密码服务体系统一对外提供以HTTP协议为基础的RESTful风格API |
| 接入者可以不限开发语言接入，以一致的接入方式使用提供的服务 |
| 提供以适应不同开发环境和开发语言的兼容性接入和配套工具库，以便于平台的接入和相关功能的扩展 |
| 主要功能 | | 多维安全  认证 | 对原有口令登录认证方式进行密码技术加固，使用符合密码技术规范的加盐哈希（SM3算法）的方式进行安全加固 |
| 提供以不同安全需求等级的认证服务，如对于不同的系统角色提供不同因子以及其组合的认证方式。认证机制符合的要求应包括但不限于《GB/T 15843 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实体鉴别》 |
| 数字签名 | 提供符合《电子签名法》、《密码法》及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密码技术要求的数字签名服务；提供事件行为签名 |
| 支持抗量子攻击的数字签名技术，并基于该技术实现强安全性的身份认证机制。 |
| 电子签章 | 提供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密码技术要求的电子签章功能，可实现PDF、OFD电子签章 |
| 提供电子印章集中管理功能，包括电子印章批量制作，详情查看等功（提供功能截图） |
| 按照角色定位不可替代、角色能力清晰、角色分工明确的准则，提供系统管理员、印章管理员、初始化管理员、审计员等多种角色 |
| 系统管理员、印章管理员、审计员需要使用登录口令配合符合国密算法的智能密码钥匙双因子认证才能登录电子签章子系统，进入管理界面 |
| 验签、样章 | 提供可视化验签功能界面，不超过2步操作即可获得签名文件验证结果、支持PDF、OFD验章功能（提供功能截图） |
| 提供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密码技术要求的验签、验章功能，要求应包括但不限于《GM/T 0031-2014 安全电子签章密码技术规范》 |
| 随机数 | 提供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相关密码技术要求的随机数 |
| 数据加解密 | 可扩展数据加解密功能 |
| 证书管理 | 实现不同CA、不同算法的数字证书登录一个业务系统及同一证书登录不同业务系统的认证服务 |
| 实现对各类CA数字证书的在线申请、冻结、解冻、延期、更新、注销等操作（提供功能截图） |
| 运维管理功能 | | 统一运维管理 | 通过统一的可视化界面实现平台的管理操作，包括业务系统管理、用户管理、组织管理、密钥管理、证书管理、电子印章管理等（提供功能截图） |
| 提供健康检查、告警监控、报表分析等功能，可监控、报告及控制平台中业务系统、用户、组织、密钥、证书、电子印章等统计数据和使用情况（提供功能截图） |
| 业务系统管理 | 对接入的业务系统进行实时管理 |
| CRL配置管理 | 提供CRL的新建、编辑、删除、查看详情功能，支持在线模式下测试CRL连通性功能，要求符合《GM/T 0029-2014签名验签服务器标准》（提供功能截图） |
| 用户管理 | 对用户信息的集中管理 |
| 提供批量导入用户，批量分发证书等功能 |
| 提供针对用户的密码相关功能操作权限管控 |
| 日志管理 | 提供记录平台中管理行为日志、外部接口调用日志和签名签章日志功能 |
| 提供查看签名签章日志、行为日志信息功能 |
| 提供统一管理各微服务平台日志功能，观察各服务健康状态 |
| **密码技术指标参数（2套）** | | | |
| 密码性能要求 | 形态 | | 硬件方式 |
| SM1/SM6 | | 加解密250Mbps |
| SM4 | | 加解密160Mbps |
| AES | | 加解密120Mbps |
| SM2 | | 生密钥350次/秒 |
| 签名700次/秒 |
| 验证180次/秒 |
| 加密140次/秒 |
| 解密220次/秒 |
| SM3 | | 170 Mbps |
| 随机数生成 | | 2.5Mbps |
| 随机源 | | 双随机源 |
| 对称密钥数目 | | 1024个 |
| SM2密钥数目 | | 1024对 |
| **国密网关（2台）** | | | |
| 指标项 | | | 技术规格要求 |
| 性能配置 | | | 规格：1U，内存大小：2G，硬盘容量：32 G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6千兆电口。性能配置需满足：吞吐量≥900Mbps；并发会话数≥60W；SSLVPN最大加密流量≥240Mbps；IPSecVPN最大加密流量≥160Mbps；本次VPN设备需提供200个移动端SSL VPN授权 |
| 基本特性 | | | 专业VPN设备，采用标准SSL、TLS 协议，同时支持IPSec VPN、SSLVPN两种VPN，非插卡或防火墙带VPN模块设备。同时支持软件化交付 |
| 设备支持多种终端系统，如windows10、mac OS X El Capitan、ios9.x等及以下版本，使用包括IE11及以下版本或其他IE内核的浏览器，以及非IE内核浏览器，如Firefox，Safari，Google Chrome，Opera登录SSLVPN系统，登录后可完整支持各种IP层以上的B/S和C/S应用 |
| 支持国产化终端使用，包括中标麒麟、银河麒麟、深度OS等操作系统来登录SSLVPN系统，并完整支持该操作系统下的各种IP层以上的B/S和C/S应用（提供截图证明，或至少2家国产系统厂商与VPN产品的兼容性认证报告） |
| 产品应支持的密码算法包括：支持SM1,SM2-SM4加密算法 |
| 易用性  终端安全 | | | 产品应提供环境检测、自动修复工具，支持对Windows的环境兼容性一键检测能力，以及对检测结果进行一键修复的能力，避免由于用户操作系统环境存在问题影响SSL VPN的使用，减轻运维工作。（提供产品证明截图） |
| 产品必须支持防中间人攻击，产品可在用户登录SSLVPN时智能判断存在中间人攻击行为，断开被攻击的连接，并可提示异常现象。（提供截图证明） |
| 提供HTTPS驱动病毒查杀工具，支持对Windows环境下的HTTPS拦截监听的驱动病毒进行扫描查杀，避免因为HTTPS驱动病毒导致无法正常接入和使用SSL VPN（提供产品证明截图） |
| 支持HTP快速传输协议，大幅优化无线环境（CDMA、GPRS、WIFI、3G）、高丢包、高延等恶劣网络环境下传输速度及效率；支持根据网络境自动选择并切换至最优的传输协议（提供界面配置截图） |
| 支持针对不同的web页面进行数据优化，支持动态压缩技术，基于数据流进行压缩，减少不必要的数据传输。（提供界面配置截图） |
| 支持与阿里钉钉、企业微信APP等第三方OA认证对接，移动端通过OA访问企业自建H5应用时，会自动拉起VPN，实现其内置H5应用的安全接入（提供产品证明截图） |
| 高管理要求  稳定性、可扩展性 | | | 支持基于自组域简化部署VPN网络的方法，即当有多台设备处于VPN网络中时，通过连接任意节点的VPN设备，即相当于连入整个VPN网络； |
| 在负载均衡集群部署模式下，支持授权漂移，即当集群中一台设备宕机，该宕机设备中的并发授权自动迁移到其他正常的设备中，而无需额外购买授权。 |
| 支持设备自身的抗攻击防护，支持防Host头部攻击设置，用于防止Host头部攻击, 设备只允许通过符合设置规则的地址进行访问；支持防SWEET32攻击设置，用于防止SWEET32攻击。（提供产品证明截图） |

（二）数字证书主要技术指标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规格要求 |
| 总体要求 | 浙江CA数字证书 |
| 算法 | SM2 |
| 类型 | 网关证书（2张）、客户端证书（500张）、组织机构证书（10张） |
| 服务 | 包含3年使用服务 |

（三）业务系统接入、改造技术指标

|  |  |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规格要求 | |
| 接口 | 完成与商用密码服务体系对接，通过轻量级的接口改造、对接，实现密码技术在业务信息系统中的应用。 | |
| 对接系统 | 区委办批示督查系统、公文收发系统；区卫计局“检验检疫系统” | |
| 实现功能 | 实现基于商用密码技术的SSL VPN、IPSec VPN通信 | | |
| 可从商用密码服务体系获取符合技术要求的随机数 | |
| 批示监督系统  公文收发系统 | 登陆：可根据业务系统需要，选择USB-KEY、短信验证码、密码技术安全加固后的口令、密码模块等多种登录方式，以及多因子登录方式。政务服务网统一登录，业务系统根据权限自动登录。 |
| 签名、签章：在业务系统的操作行为中，加入行为签名；对处理结果的PDF、OFD等版式文件，加入电子签章 |
| 检验检疫系统 | 登陆：可根据业务系统需要，选择USB-KEY、短信验证码、密码技术安全加固后的口令、密码模块等多种登录方式，以及多因子登录方式。 |
| 签名、签章：根据业务需要，加入行为签名；对处理结果的PDF、OFD等版式文件，加入电子签章 |

六、建设相关要求

（一）集成对接要求

中标单位负责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软件硬件设备系统集成工作。要求勘察调研、部署实施、联调测试、试运行、验收等各个环节均需要中标单位相应的实施人员现场服务。

（二）实施质量要求

实施过程流程管控应符合ISO9001相关要求。

文档应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文档的提交应覆盖以下内容，电子文档是成果不可分割的部分。要求如下文档：

●过程性文档

●成果性文档

●设备/软件随机资料

●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以上仅供参考，中标单位在项目过程中应按照要求提供相应文档资料。

（三）质保要求

设备与软件（含系统软件、各种补丁、特征库、规则库等）提供原厂三年质保与升级。

（四）售后服务要求

中标方提供验收后3年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电话、邮件、传真、远程、现场）。

质保期内中标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应立即作出回应。若现场维护人员12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在24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档次及性能的备用设备或备件并负责安装调试。

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质保期外当系统设备出现故障时，维修、更换故障设备按低于当时市场价格收取费用。

（五）其他要求

工期要求：签订合同后，1个月内基本完成建设。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委托方与受托方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委托方保留在合同签订前修改合同条款的权利。**）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 采购项目一事，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单价 | | 数量 | 小计 |
|  |  |  | |  |  |
| 合计 | 小写： | 大写 |  | | |

注：1、以上表格可自行扩展；其他要求等也可附详细清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产品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委托费用**

本合同委托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_拾\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整)。

**三、质量要求**

**四、付款方式**

**五、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提出项目建设任务和需求，负责项目的总体组织工作，并保留根据实际工作需求，提出对项目方案进行适当修改的权利。

2、甲方应为调研、安装、测试、调试等乙方工作提供相应协助。

3、甲方负责组织由乙方提供的技术培训工作。

5、甲方对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内部资料予以保密，且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乙方的商业机密和技术机密。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必须**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中《招标需求》细化项目建设需求，并按照响应文件中的规定进行项目建设和具体实施工作。

2、乙方保证按合同规定时间完工，并在工程结束时提交完整的相应技术文档及用户手册，并积极配合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

5、乙方为甲方提供项目的所有软、硬件（如有）设备使用、管理及维护等方面的培训。

6、未经甲方书面授权或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项目转交第三方或由第三方提供相关服务。

**六、验收标准和方式**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产品依据投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验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产品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产品，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产品，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

凡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均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作为本合同附件，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方留存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证方（盖章）：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临安区浙皖农贸城三楼

电话：0571-23616016

传真：0571-23616007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资**

**格**

**文**

**件**

单位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部分内容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磋商响应方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6）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7）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 (或其它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必须提供情况说明)；

（8）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9）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10）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资信及商务内容的基本格式要求，磋商响应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声 明 书**

致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安分中心：

（磋商响应方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磋商响应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磋商响应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授权委托书**

（采购机构）：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磋商响应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所有资质文件（复印件）**

（由磋商响应方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自行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质要求** | | **应标单位具备资质** | | | | | |
| **必备资质** | **资质级别** | **资质**  **名称** | **资质**  **级别** | **颁证**  **机构** | **证书有效期（起止年月）** | **证书复印件所在页码** | **备注** |
|  |  |  |  |  |  |  |  |
| **其他资质** | **资质级别** | **资质**  **名称** | **资质**  **级别** | **颁证**  **机构** | **证书有效期（起止年月）** | **证书复印件所在页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封面格式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单位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技术及商务文件响应部分内容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3）磋商响应方（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完整的合同复印件）

（4）针对本项目实施的具体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项目组人员情况、进度管理、过程管理、文档管理及项目经理、专业技术人员明确等内容。）

（5）详细阐述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实施方案、沟通反馈机制、相关培训方案等相关内容）。

（6）培训能力、服务机制以及服务保障

（7）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

（8）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保密保障措施以及质量控制管理制度。

（9）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其它活动配合措施。

（10）磋商响应方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11）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认证服务资质等。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磋商响应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评分对应表**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磋商响应文件对应资料 | 磋商响应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技 术 响 应 表**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磋商文件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磋商响应方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项目组人员清单**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  术资格 | 证书  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  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磋商响应方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商务响应表**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磋商文件要求 | 是否  响应 | 磋商响应方的承诺或说明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  |
| 项目维护计划 |  |  |  |
| 响应情况 |  |  |  |
| 本地化服务要求 |  |  |  |
| 技术培训 |  |  |  |
|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  |  |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磋商响应方业绩情况一览表**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合同  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合  同 | 验收  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提供磋商响应方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封面格式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报**

**价**

**文**

**件**

单位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一览表

（2）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3）小微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5）小微企业名录查询记录

（6）磋商响应方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报 价 一 览 表**

单位全称（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 投标报价 | 备注 |
|  |  |  |

注: 1、此表报价单不得涂改，请按规定要求填报。

2、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合计”数相一致。

3、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全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报 价 明 细 表**

单位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

附表：

政府采购融资畅通工程金融机构联系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金融机构各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址 |
| 南浔银行 | 方薇 | 13868003773 | 城中街638号 |
| 浦发银行临安分行 | 沈丹丹 | 61092936  13777851690 | 钱王大街417号 |
| 杭州银行临安支行 | 金林妹 | 13666638571 | 万马路255号 |
|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 吕祎 | 13787100002 61109033 | 石镜街777号 |